

证券代码：872371

证券简称：同曦篮球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南京同曦篮球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月30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广川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审议对外提供借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与南京源支点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源支点公司”）签订《借款协

议》，公司拟向源支点公司提供借款 1,000.00 万元人民币用于对方经营使用，借款年利率 7%，借款期限 1 年。2023 年 1 月 17 日公司已支付该笔借款。

现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进行补充确认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南京同曦篮球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南京同曦篮球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 月 30 日